

30余家中央、省、市级主流媒体聚焦湖州生态警务建设—— 山水之间守青绿

记者 俞黎新

夏日的安吉，竹海苍翠，溪水潺潺。“守护生态美好，护航绿色发展”浙江生态警务建设集中采访活动日前在安吉县余村村举行。人民日报、中央广播电视总台、浙江日报等30余家中央、省、市级主流媒体记者组成的采访团，进行了首站湖州为期2天的采访。记者们走进绿水青山，深入了解生态警务建设的创新实践，探寻生态警务发展之路。

生态问题“一站式”处置

“游客都亲切地称呼我是‘天山上’的生态警长。”走进位于安吉县天荒坪镇“青来集”青年人才社区的大余村生态警务联动共治工作站，站长张忠心笑着介绍。

原来，“天山上”取自大余村生态警务联动共治工作站守护的天荒坪镇、山川乡、上墅乡3个乡镇的首字。2023年，安吉以余村为核心，联动南部片区天荒坪镇、山川乡、上墅乡3个乡镇24个村组团发展，打造“高能级、现代化、国际范”的大余村。

为了守护这里的生态，安吉公安推动成立大余村生态警务联动共治工作站，由公安、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林业、应急管理、市场监管、文体旅游、农业农村8个部门入驻，日常由公安牵头，实行“2+6+N”运作模式。“过去涉及不同部门的生态问题，需要层层上报，现在通过联动共治工作站，我们可以快速响应，联合处置。”张忠心指着墙上的流程图解释道。

“我们创新推出‘五钉工作法’，绿色钉子串联起生态巡查主干道，蓝色钉子标注景区及民宿集群，紫色钉子锁定环境风险源，黑色钉子标记着需着重引导人员动态，红色钉子则见证着生态顽疾的拔除历程。”张忠心介绍，这套“五钉工作法”通过钉线路、钉区域、钉风险、钉人员、钉问题的精准治理，构建起“巡查—预警—处置—监督”的全链条生态守护机制。

夏日练兵

夏日炎炎，练兵正酣。武警湖州支队近日举行2025年度夏季警士选晋考核，数百名参考人员在考核场上奋勇拼搏，为梦续航。

记者 三石 摄

打造生态治理共同体

在安吉县生态共治中心，大屏幕上实时显示着全县各环境监测点的数据，包括空气质量、水质状况等指标。这里可以说是安吉生态治理的“智慧大脑”和“指挥中枢”。

该中心于去年10月建成并投入运行，是集多部门于一体的生态治理共同体，着力解决生态治理领域问题线索起底难、部门多跨协同难、举报线索溯源难、基层力量支撑难的“四难”问题。目前，中心共有县委生态专班、生态环境、水利等9个部门入驻。中心内设综合治理、指挥调度、执法办案、情报研判、宣教培训、群防群治等功能区，下辖大余村、西苕溪、赋石水库等9个生态警务联动共治工作站，形成上下联动、全域联治的“1+9”工作格局。

生态共治中心在生态治理中能发挥多大作用？安吉县公安局环食药侦大队大队长孙伟解释说：“我们将分散在生态环境、林业、公安等多个部门的10个业务系统进行整合，汇聚3.8亿条生态数据，研发‘生态共治大脑’，实现数据资源一网集成。中心还上线‘绿盾在线’协同工具，实现信息全量汇聚、线索全量推送、研判全量溯源、案件全量办理、效能全量评估。”

在赏景中吹响“生态绿哨”

位于安吉县梅溪镇红庙村的深



手机里24年资料丢失谁之过？

记者 邱瑋

本报讯 一次看似简单的手机卡更换，竟让周大伯保存了24年的客户资料、老照片等重要数据瞬间“蒸发”。无法接受这一损失的他将通讯营业厅诉至法院，要求赔偿数据损失7万余元。近日，德清县人民法院就审结了这么一起案件。

周大伯年过六旬。去年4月，他因手机信号不稳定，走进家附近的一家通讯营业厅进行咨询。营业员检查后告知：“是手机卡坏了，换新卡就好。”一听换新卡能解决问题，周大伯未多加思索便要求现场办

理。在营业员指导下，他很快通过业务受理机签署补换卡协议，拿到了新卡。

可没想到，新卡插入手机中，却只显示登录界面，无法直接进入系统。原来，周大伯使用的是一部非“国行”的iPhone手机，需通过特殊“卡贴”才能正常使用SIM卡。更麻烦的是，换新卡后，需要重新登录Apple ID账号，才能继续使用。但周大伯已经不记得账号密码，不仅手机用不了，里面的数据也无法提取，而此时旧卡也已被注销。

“这个号码用了24年啊！里面有重要客户资料、欠条，还有家人的

视频和照片！”得知数据丢失，周大伯气愤不已，要求营业厅赔偿包括手机损失费800元和数据丢失损失7万余元（按每年3000元估算）。但营业厅表示，换卡协议已明确“换卡责任由客户承担”，且忘记密码是客户自己的责任。

多次协商无果后，周大伯将其诉至法院。法官审理后指出关键：营业厅在向老年人提供服务时，理应充分考虑其使用智能设备可能存在的障碍和风险。营业厅既未在协议里写清换卡后旧卡作废、数据无法恢复，也没告知周大伯换卡后手机可能需要重新验证用户信息，更

信息共享等制度，有效解决跨省生态治理难题。

采访团走进该基地，生态警长徐建根正通过“乔凌生态警务联动共治平台2.0”快速排查重点河道、道路监控画面。屏幕上，治湖预警、非法捕捞防控等重点板块的实时数据、预警事件及抓拍画面一目了然。

织里公安分局织东派出所所长尚安东介绍，该平台整合了视图感知、水质监测、空气检测、“高空瞭望”等多种前端科技设备，可实时监控通往太湖河道的水质、秸秆焚烧、道路扬尘等情况，并接入多部门主题数据库，实现对水、土、气等环境要素监测指标的汇聚分析，做到“要素一屏管控、风险一网感知、联动一键响应、执法一链贯通”。

“守护生态无省界，我们依托两地生态治理合作框架协议，提升两地生态联合治理能力，全面推进太湖流域生态守护和长三角区域警务一体化发展。”尚安东说。

记者手记：

采访结束后，大家感触颇深。从生态共治中心（站）、生态执法一体化协同机制、生态警务协同智治平台，到生态警长，湖州生态警务建设的创新实践逐渐清晰：这是一条多元共治、科技赋能、法治保障的生态保护新路径。通过建立生态警务机制，湖州正用实际行动守护着绿水青山。

法治新闻

视力表上学反诈



9月1日，南浔公安分局双林派出所联合三桥护苗共治中心走进双林镇第二中学，为学生带来实用的“开学第一课”。民警和工作人员通过趣味互动、案例讲解，带来创意满满的“反诈视力表”，在轻松氛围中为同学们筑牢安全防线。

记者 三石 摄

执法蓝除隐患护航开学季

记者 王艳琦

本报讯 长兴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近日联合应急管理、消防、市场监管等部门，对辖区内中小学及幼儿园食堂开展专项检查。执法人员逐项排查油烟处理与燃气使用等关键环节，现场反馈整改意见，确保安全隐患及时消除。

随着新学期到来，全市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全面启动校园安全专项行动，围绕“校内+校外”双线推进，营造让师生安心、家长放心的开学环境。校园内部，执法力量聚焦食堂安全，深入多家学校，细致检查油烟净化设备维护情况、清洗

台账及隔油池状态，纠正设备保养不及时、记录不完整等问题；同步开展燃气安全专项检查，包括管道老化程度、接口严密性、报警器灵敏度等，针对油烟滤网积油、软管过长等隐患当场责令整改，并实行闭环跟踪管理。

校外环境同样不容忽视。全市综合执法部门采取“高峰值守+定点监管+人员包干+机动巡查”多元模式，强化校园周边秩序维护，清理流动摊贩、规范商户经营、依法取缔违规摊点。同时，对周边餐饮门店进行“体检式”排查，重点整治燃气软管老化、报警器失效等隐患，阻断安全风险。

交通安全课搬进校园课堂

记者 三石

本报讯 9月1日，一场精彩生动的交通安全开学第一课在湖州附小教育集团井安小学举行。湖州交警将这堂妙趣横生的“安全第一课”搬进校园课堂，带领孩子们一同学习交通安全知识，化身安全纠错员，寻找交通出行场景中的错误行为。

大屏幕上，一幕幕因违反交通法规而引发的悲剧场景，让在场的每一名同学都屏息凝神。那些发生在真实生活中的案例，以最直观的方式给孩子们敲响了安全警钟。

交通安全知识授课环节，民警结合小学生出行特点，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解了步行、骑车、乘车的安全要点。“红灯停，绿灯行，黄灯亮了等一等”不再是枯燥的口号，而是保护生命的法则。民警通过情景模拟、互动问答的方式，让交通规则变得生动有趣。

进入纠错环节，活动现场氛围越发热闹，同学们化身“安全小卫士”，快速找出错误的交通违法行为：并排骑车、在机动车道上嬉闹等。在纠错过程中，他们不仅巩固了所学知识，更提升了辨别危险的能力。

基层应消队伍织密安全网

记者 俞黎新

本报讯 长兴县基层应急消防队伍水域救援技能比武日前举行。比武内容突出实战化运用，涉及卫星通讯、应急排涝、翻舟自救、过障障碍桩孤岛救援、桨板绕桩抛绳救援等内容，科目丰富、贴近实际。

今年以来，长兴县壮大基层应消队伍力量，新增长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太湖消防站、雉城街道消防安全实训中心2处站点，进一步完善“135应急救援圈”，完成基层应消站装备运输车、无人机、370M对讲机、移

动视频终端全覆盖。据悉，该县基层应消队伍常态化开展水域、森防、消防、监督执法等业务培训，组织各类比武演练，截至目前，执法持证持有率和专职队指挥员能力考评率均达到100%，形成“一专多能、一队多用”的乡镇综合应急救援新格局。

县应急管理局介绍，基层应消队伍“平时”是普及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知识的“宣传员”，“战时”是控制火势、排除险情的“战斗员”，今年已累计开展各类宣传培训演练200余次，处置急难险情229起。

守护幼儿安全



湖州市第三幼儿园日前开展“法育青蓝”禁毒法治教育教职工开学第一课活动，通过案例讲解、禁毒知识展示，让教职工深入了解毒品危害，增强识毒、防毒、拒毒意识与能力，为幼儿营造安全、健康的成长环境。

记者 邱瑋

孕期被调整工作 产假被催促返岗 公司这样的行为合法吗

需多休息’，把我负责的2家主力门店运营工作转给新同事，只留1家社区小店让我对接。”刘女士回忆说，当时她以为能减轻负担，便同意了调整，可发薪时却发现工资减少。面对质疑，公司解释：“运营主管工资含门店业绩提成，你现在负责的门店规模小、业绩基数低，提成自然减少。”

考虑到孕期需要稳定，刘女士未多争执。但前段时间她顺利生产后，麻烦再次上门。产假尚未结束，公司人事就多次电话催促，称“门店人手紧张，急需你回来主持工作”，还暗示若拒绝提前返岗，后期可能被调去后勤岗，薪资也按新岗位标准下调。

一边是襁褓中的孩子需照顾，一边是公司步步紧逼，无奈的刘女士联系本报“法律帮帮团”栏目向律师求助，咨询公司做法是否合法？

律师解读：

浙江汉本律师事务所

何秋慧

首先，依据我国《妇女权益保障法》第四十八条第一款：“用人单位不得因结婚、怀孕、产假、哺乳等情形，降低女职工的工资和福利待遇……”本案中，刘女士工资含“门店业绩提成”，公司未与其协商一致，单方面调整工作内容、缩减负责范围，导致提成减少，本质是变相降薪，即便基本工资未变，该行为也不合法。

其次，国家明确建立职工生育保险制度，保障孕产期女职工休息休假权益。《劳动法》《妇女权益保障法》《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均要求用人单位保障女职工产后期休假权利，我国对产假天数有明确法定标准，公司无权以“人手紧张”强制刘女士提前返岗，更不得以“调岗降薪”要挟，此举已侵犯妇女劳动权益。

对此，刘女士可向劳动行政部门反映情况。《劳动合同法》第八十五条规定了用人单位未依法支付劳动报酬等的法律责任；《妇女权益保障法》第八十三条也明确，用人单位违反相关规定，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责令改正，拒不改正或情节严重的，处一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



记者 王艳琦

刘女士是一家连锁餐饮企业的运营主管，凭借3年勤恳工作，她稳住门店客源、带出高效团队，成为公司核心骨干，但自查出怀孕后，她的工作境遇悄然改变。

“刚确认怀孕时，领导说‘孕期